



老千
著

花开是有季节的，
但你要寻一个记忆中的人，
却有可能一年，一生。咫尺，天涯。



NLIC 2970701724

JIANGNAN WAIZHUAN



江南外傳

浙江文学出版社

謝謝 (90) 目錄專刊

2012-12-12 10:00:00-12:00:00 一書一言 12月新書上架

http://www.005527.com/group/

新書上架,新書上架,新書上架,新書上架,新書上架

新書上架,新書上架,新書上架,新書上架,新書上架

老千
著

江南傳



NLIC 2970701724

李平 著者 李平 著者

浙江文華書局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江南外传 / 老千著. —杭州：浙江文艺出版社，2011.6
ISBN 978-7-5339-3189-6

I. ①江… II. ①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071249号

责任编辑 闻 艺
特约监制 孟 祜 舒 以
策划编辑 马昭雯
封面设计 八牛 · 设计 ■ DESIGN

江南外传
老千 著

出版 浙江文艺出版社
地址 杭州市体育场路347号 邮编 310006
网址 www.zjwycbs.cn
经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刷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 1/32
字数 370千字
印张 11.5
版次 2011年6月第1版 2011年6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339-3189-6
定价 28.80元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环游世界充满了神秘，清去尘俗烟争心，然自”。或两个是口腹庭
不离口谈子，今也。似乎都好道早行不遇，我做不到你，矮其身不入的取
之，”“可喜”。

？！多谢中漫聊人，里已云飞，未离上几王送。要解昆丘，故此”
前一盏了第注，又开骨首的，下酒了。大命燃照圆轩，培答来最已
疑个星郎，一束一束不落。天水露，露落朵玉清，水脉梦了试墨青土面
。“虚”——空。
薄烟淡碧叶，故一丁壁冉冉小念，翻一个照眼，薄向良时更

此刻，我端坐在谷中的石凳上，把玩掌中的碧釉瓷杯，抬眸扫了一眼跟前来人，悠悠道：“公子为何而来？”

柳絮纷飞，三两青竹翠叶落在那一身青衫上。他稍一弹指，衣袖上的竹叶若蝴蝶翩扬，眸中粲然：“阁下是药王谷谷主？”

我剥了剥指甲，拂了拂琴面，赏了赏庭中花，望了望天边云，从旁拿了点鱼食撒在小池中，十分风雅地清了清嗓子：“嗯哼……”那人头一低，澄澈的池水中映着谷主我的万千仪态，赫赫生威。
“久闻药王谷谷主夏神医乃一俊逸出尘翩翩公子，今日得见，果真风华绝代。”

执起茶碗抿了一口，衣袖遮掩下，传说中风华绝代的我，笑了。
放下杯盏，气定神闲道：“清香醇郁，上好铁观音。兄台不如同桌共饮？”语罢，给他倒了一杯。

他擦了衣角坐下，应道：“多谢谷主。”接着，垂眸扫了扫茶水，小品了一口，旋即眉一挑，笑得春风拂面：“谷主是性情中人。今日在下来，实不相瞒，是想拜谷主为师。”

我正襟危坐，指尖摩挲在碗沿处，随意问道：“不知兄台家中有几房妻妾？”

他身形一顿，道：“我还未娶妻。”低头掸了掸袍衫上的竹叶，我托腮思索了一番：“兄台眼下多少年岁？”

“二十有一。”我朝他嫣然一笑：“在下十八，兄台怕是有所不知，药王谷不收比年纪大的弟子。”言毕，扼腕叹息道：“无缘，兄台请回吧。”

他顿了一顿：“我从未听闻有此规矩。”

我掩口打了个呵欠：“自然，今年刚添上去的。这每日来我药王谷拜师学艺的人不计其数，若不立下规矩，药王谷早就被踏平了。兄台，不凑巧啊不凑巧。”

“如此，真是憾事。我打江南来，不远万里，久仰夏神医盛名，今日是来答谢夏神医的救命之恩。”他打开手中的竹骨纸扇，轻摇了摇。扇面上浅墨勾了枝桃花，两三朵浓淡，蘸水开；花下印一篆章，题的是个孤字——“楼”。

我倾身向前，仔细瞧了一瞧，在心里掂量了一番，再凝神看这眼前人：锦衣玉带，容貌清雅，嘴角稍提，举手投足间不掩风流。

江南楼家七公子，摇扇笑桃花，持袂踏流云。

心内一頓，我问道：“兄台，莫不是扬州三少之一的楼七扇？”

来人眼波一转，朝我谦恭有礼作了个揖：“楼某不才，正是楼西月。数月之前，家父幸获夏神医一粒丹玉丸方能压制奇毒，今日亲自来药王谷登门道谢。我一直对夏神医的回春妙手敬佩不已，既然没有师徒缘分，楼某只能献上此四方祥玉以表谢意。”语罢，他眼神示意了一旁的随从，有人呈上来一只锦盒。

我震惊，起身，挥掌一拍桌子，直接将茶碗拍翻了，豪迈道：“且慢，既然兄台如此诚心，今日在下便破例收你为徒了！”

若是能将赫赫有名的楼七扇纳于门下，我当真是大大地有了一番作为，日后行走江湖，我便能以“夏神医的关门弟子，楼七扇的衣钵之师”自居，替药王谷开枝散叶，从此名扬中原，独步一方，永垂青史，不亦乐乎。

他一顿，稍带疑惑地打量我。

定了一定，我朗声道：“咳咳，在下方才认真地对楼公子瞧了一瞧，发现有眼缘。且说这‘缘分’二字，可遇而不可求。我，齐……夏景南阅人无数，今日一见楼兄，方觉得似曾相识，疑是故人。有缘啊有缘……”

他不语。我仰首干干一笑：“今日风和日丽，万里无云。好日子呀，好日子，宜拜师。”

他抬头望了望天，良久无言。

我锁了锁眉头，沉吟道：“啊，我竟是忘了，此时本要去山上采无叶草炼那起死还魂丹。”

终于，楼西月被打动了，团团一抱拳，郑重道：“我楼西月今日能拜夏神医为师，实乃三生有幸。”

他说得煞有介事，好像要卖身一样。

我一本正经道：“好，既然楼兄有心入我药王谷，行了这拜师之礼，往后我们便以师徒相称。”

楼西月收了扇子，笑道：“弟子楼西月拜过师父。”

我肃穆道：“西月，在下收你为关门弟子，必将医术倾囊相授。只是药王谷拜师之礼甚为复杂，须得三叩九拜以示其诚，七日斋戒以去其尘，拔谷中杂草以炼其志，抄写药书以修其为。”

楼西月面容一僵。

我转身，负手而立，语重心长与他道：“药王谷不像其他门派有那许多缚手缚脚的清规戒律。但有一条，乃是精髓，你要时刻牢记于心。”

他惑道：“什么？”

我颌首从容道：“处世要淡定，看透生死，拈花一笑。”

天幕施施然划过一道闪电，一声惊雷炸开，回荡在谷中。

我朝楼西月仙风道骨一笑：“那么西月，开始行拜师之礼吧，就从三叩九拜开始。”

时值三月，桃红柳绿，我趁师父出谷之际收了楼西月做药王谷第三代弟子，成了我一生当中最辉煌的壮举。试想，我在年方十八的时候，就已经有此登峰造极的作为，不可谓不是一代风流人物。

数年之后我俩在酒楼喝酒吃肉，怅忆往昔，再谈及此日情形，楼西月相当不屑道：“我早便知道你有猫儿腻。”

我一滞：“此话怎讲？”

他瞥了我一眼：“你当时喝的是玉骨香。”

我环顾左右：“哈哈，哈哈，玉骨香和铁观音都是好茶啊，清香醇厚，一时难辨罢了。”

楼西月挑眉，夹了箸菜咽了，再淡定与我道：“玉骨香是酒。”

我心中甚感宽慰，原来楼西月在入谷之前就已经深谙药王谷的精髓之道。我，果然目光如炬。

西风起，草碧波。

我犹记得当日楼西月扇子上的那枝桃花画得极妙，栩栩如生，好似要伸到我跟前来。

CONTENTS · 目录

一	槐子	001
二	西窗印	001
三	烟花醉	001
四	绿萼烟	010
五	绿萼烟	020
六	绿萼烟	026
七	绿萼烟	031
八	绿萼烟	037
九	蟹黄肥	042
十	梅沁雪	048
十一	梅沁雪	056
十二	梅沁雪	063
十三	梅沁雪	070
十四	梅沁雪	075
十五	南园阮	081
十六	南园阮	086
十七	南园阮	092
十八	东海上	099
十九	琥珀光	105
二十	古道边	111
二十一	古道边	117
二十二	狼毒杀	124
二十三	狼毒杀	130
二十四	狼毒杀	135
二十五	狼毒杀	141
二十六	狼毒杀	147
二十七	狼毒杀	152
二十八	狼毒杀	158





CONTENTS · 目录

一十七	狼毒杀(八) · 163	四十一	镜中花(四) · 264
一十八	狼毒杀(九) · 171	四十四	镜中花(五) · 270
一十九	荷花亭 · 176	四十五	镜中花(长) · 280
二十	女儿红 · 182	四十六	试灯风 · 286
二十一	相思藻 · 187	四十七	流沙笛(一) · 292
二十二	金陵夜 · 192	四十八	流沙笛(二) · 298
二十三	堤上柳 · 199	四十九	流沙笛(三) · 304
二十四	乌纱船 · 204	五十	流沙笛(四) · 309
二十五	紫金泉 · 210	五十一	流沙笛(五) · 314
二十六	银装溜(一) · 217	五十二	梦几回 · 318
二十七	银装溜(二) · 224		
二十八	举樽笑 · 231	后记(一) · 327	
二十九	绿歌谣 · 240	后记(二) · 332	
四十	镜中花(一) · 248	后记(三) · 336	
四十一	镜中花(二) · 253	番外(一) · 337	
四十二	镜中花(三) · 259	番外(二) · 356	

。這裏的語言都顯得古朴，如“出入谷中”等句，
這裏的結尾如“這個暴殄蕩蕪”等句，
這裏的開頭如“這裏奇峰上聳立着險峻的山峰”等句，
這裏的中間如“這裏奇峰上聳立着險峻的山峰”等句。
二 烟花醉

药王谷地處離國邊遠之地，碧波暗浪的十里竹林，溪水蜿蜒，谷風幽
幽，蒹葭蒼蒼，當真是與世隔絕的一方淨土。
谷里住了三個人：我、師父和周三公。

初見周三公的時候，他捋着胡子很慈祥地看着我，同我心中土地公公
的模樣不謀而合，讓我不由得驚為天人。

我彼時初來乍到，非常重視搞好谷內關係。于是師父煉藥的時候，我
便尋把凳子陪在三公身旁，他會和藹可親地同我追溯很久以前的那些故事。

周三公說：“很久以前，藥王谷是一片小橋流水人家，飛鳥在天，晚風
徐徐，姑娘們洗衣浣紗，低吟淺唱。”

我問周三公：“那為何現在千山鳥飛絕，萬徑人踪滅了？”

周三公答：“斗轉星移啊，斗轉星移。”

周三公還說：“那时候有個小娘子扎一方青花頭巾，總是要路过我的
窗前。”

我問周三公：“然后那小娘子嫁作他人妇了？”

周三公答：“斗轉星移啊，斗轉星移。”

此后三公講故事的時候，我大多都閉眼睡覺。

其实在我心底一直力求无视三公的存在。因为如果没有他的话，这些
年来在这个偌大的药王谷里，就只有我同师父两个人孤男寡女，朝夕相对，
独处一方。

怀着这个念想，我经常情不自禁地将他遗忘。

楼西月入谷以前，我是这里唯一的女人；他入谷之后，情况也没有得
到实质性的改变。

但他为药王谷人均名声的提升作出了难以言喻的贡献。

江南楼氏是个很显赫的家庭。

玉罗门前门主楼玉凤，以楼家剑在江湖上负有盛名，十几年前退出江湖纷争，转而打理楼家生意，眼下是江南数一数二的商贾人家。

青花娘子，楼玉凤的夫人，一袭朦胧青衫、一支妙音玉笛，引无数江湖侠客前仆后继。这二人金童玉女，情意绵绵，诞下了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个子嗣。

里头尤以七公子最为养眼，采天地之灵气，聚日月之精华。传说将他爹的风流倜傥、他娘的顾盼生姿演绎得淋漓尽致、惟妙惟肖。七公子最擅长以那柄桃花竹扇打动世间女子芳心，在那女子心神荡漾之际，“持袂踏流云”而去，深谙若即若离、半遮半掩之道。

当然，传言总归是传言。见着了楼西月，我觉得他潇洒是潇洒，但是，不及我师父。

眼下，我领着楼西月在谷中溜达：“西月，此处便是我药王谷的花草苑，种了些药材。往后我一桩桩告诉你药性。”

楼西月打着扇子走走看看，停在一株紫茎草旁，道：“这棵草脉纹呈血色，乍看之下，倒有些像人的经脉。”

“这是紫茎草，能解寒毒。初食之后，短期会心智紊乱，易入梦，且梦境极美，多是人心中埋藏至深的愿景。所以说，此草既是解药也是毒药，若是沉于梦境不肯醒来，便是生生夺人性命了。”

天幕阴沉，远处的芦苇拍起一片云海，我轻声道：“紫茎草也唤作烟花醉。”

楼西月漫不经心道：“烟花醉，好名字。但愿暂成人缱绻，不妨常任月朦胧。”

我赞道：“啧啧，西月不愧是风月场上的老手，淫诗艳词信手拈来啊。”

楼西月抬眼看我，说：“……”

绕了一圈下来，已近亥时，垂垂夜幕，星云邈邈。

我回到屋中，掐指一算，师父出谷已经四十九天，杳无音信。我心中

十分挂念，提笔写了封措辞严谨的信，大意是：师父不在的日子里，我每日挑灯夜战，头悬梁，锥刺股，认真地抄写医书，并且将谷中的杂草拔得一干二净，且因为解了一个疑难之症，又一次提升了药王谷的名声。在未来的日子里，我会再接再厉，将药王谷发扬光大，在师父回国之日，必定能见到一个井然有序、蒸蒸日上的药王谷。之前师父交给我清扫药池的任务，我那时候说完成不了，但现在发现“世上无难事，只怕有心人”，敬请师父放心，我一定会将药池清理干净。周三公一切尚好，我也一切尚好，不知道师父何日归来？

除了最后一句所说的，其他活儿都是楼西月干的。

其实我真正想写的，只有最后一句话。

我将信折好，出门放到大风嘴里。

大风是师父养的一只白肩花雕，内心纯良且十分低调。与那些振翅飞翔于广袤苍穹，巢营于高山峭壁上的猛隼不同，它从来不以自己是只雕为傲。

相反，大风一直将自己定位于一只吃素的大鸟。

结合大风的种种特性，我以为将它用作防御坐骑十分不可行，在深入浅出地研究其功用之后，我赋予了大风一项光荣的使命——送信。

别人送信用信鸽，我们送信用大风，全面地体现了我谷的豪情万丈。

思及此，我很自豪地拍了拍大风。看到它扑扇了一下翅膀，一声长啸之后，直上云霄。

皎皎星汉，明月落霜。

我突然后悔了。这是我第一次写信给师父，日后或许会被师父留下来偶尔翻翻，其实我应当更直白些，这样才能有收藏价值，最后一句应当换成：师父，我想死你了啊。

我怀着莫大的遗憾躺在榻上，恍惚中做了个梦，梦到一幅水墨画，有个着锦服的公子衣袂翩翩地立在江边。风萧萧，浪滔滔，江南的三月，草长莺飞，啼血杜鹃映山红，宛若沉沉夜幕绽放的迤逦烟花。

他对我展颜一笑，声如润玉：“小香，过来。”

忽然他身后万丈浪起，势若腾龙，汹涌而至。

天际昏暗，雷电交加，再一看，那公子已经不在了。

这个春梦和梦魇，就在一念之差啊。我从梦中惊醒，仔细思忖了一番，这位公子的容貌我记不清晰，心头却隐隐作痛。我穿上一袭长领外袍，将头发松松绑起，对着铜镜，将那层男人的面皮贴在脸上，慢悠悠地踱步去寻三公。

走到三公屋前，他端坐在院中，眼前一株凤凰花，开得很娇艳。他细细地摸了摸花瓣，摸了摸茎叶，摸了摸那叶脉上的沙子，陶醉其中。

佛说：一花一世界，一草一天堂，一叶一如来，一沙一极乐。三公，是在思考芸芸众生的旦夕祸福。

我坐到三公身旁，与他大致讲了讲梦境：“你帮我解解呗，这是吉兆呢还是凶兆？”

世人常说“周公解梦”，我一直坚信，周三公和周公必然有着某种不可告人的关系。

三公缄默了一盏茶的时间。我合上眼睛快要睡着的时候，他启口道：“牵肠挂肚啊，牵肠挂肚。”我抬起眼皮瞥了他一眼，哼了一声，就着阳光，再补个回笼觉。

很久以前，我也曾做过这样一个梦。那时候我只有十三四岁，是个总角女童。梦中隐约有个年轻公子，托着我的后脑，用青花瓷勺将一碗汤药缓缓喂到我口中。在此之前，我总是极冷，无论用多少棉褥裹着，都抵不住寒意自四面八方一分一毫侵蚀我的心。但那药浆顺着喉咙流下去，好似有一股暖流注入我的心田。

我幼时，有个妹妹，叫齐笑。齐笑总是会将我团团抱住，对我说：姐姐，小笑在这里陪你，要是还冷的话，我就去拾点树枝生火。我们俩就这么相依为命，浪荡在江南的大街小巷中。偶尔顺手牵羊得了只钱袋，我便会给齐笑买糖人吃。饥困潦倒的时候，齐笑会翻墙到大户人家偷摘果子，然后我们劫富济贫，坐地分赃。

那时，戏班子红红火火演着一出折子戏——《霸王别姬》。我和齐笑

便跨坐在院墙上，对戏台上那群红白脸进行俯瞰众生的围观。

我捂住心口，对齐笑慷慨悲壮道：“虞姬啊虞姬……本王没了你，可怎么活啊？”

齐笑乐得咯咯直笑，做娇羞无限状：“霸王啊霸王，只愿君心似我心，此生无缘，来生再见了……”

我满目疮痍，生不如死状：“哦……虞美人既死，本王也不要活了。子啊，收了我去吧。”唱毕，我猛一甩袖，激情不已。只觉得眼前有物事闪过，我一摸袖管，里头空空如也。院中平地一声惊雷：“谁？谁扔的鸡蛋？”

我赶忙拉着齐笑一路飞奔。那江边的柳枝飘扬，那天上的白云飘飘。

可是，有一日，我醒来的时候，草棚里湿湿凉凉，却没见着齐笑。我赤着脚反反复复踏遍了城中所有的青砖小道，在大户人家挂着大红灯笼的门前伸长了脖子盼来盼去，却再也没有见到她。入了夜，寒意如针锥一般扎在我四肢百骸，如百万只蛾蚁啃噬我的心肺。我在黑暗的草棚中抱膝蜷作一团，再没有齐笑替我生火取暖，苍茫大地只余了我一人。

夜黑风高的夜晚，我昏昏沉沉入了梦。华梦初醒，身旁有“噼噼啪啪”火燃声，我挑起眼皮，模模糊糊看见个人影，手执了根树枝拨着火堆。

我张嘴唤了声：“小笑……”

那人转头，只着了白色中衣，火光在他白皙的肌肤上打下阴影，一跃一跃的。他俯首看我，眸若深潭：“你好些了吗？”

我睁眼想起来，身上的外袍滑落，是一袭绛紫色嵌金锦袍。我盯着他看，看了约摸半炷香的时候，他抿了抿唇，有些笑意：“我很好看？”

我真诚地点了点头：“特别好看。”

他含笑将外袍穿上，那袍子与他的气质浑然天成。他在腰间系上一条镶玉银色宽带，接着迈步要走。

我急了，一把拖住他：“你是哪位大神？叫什么？”

“我叫安辰。我不是神仙，方才你病了，我给你治好了。”

我拽住他的袍角：“哥哥，你像我的亲人，你能不能带我走？”

他摸了摸我的头：“不行。”

我打滚：“我病没好，浑身都痛。心肝脾肺肝脏痛得无边无际。”

他哈哈一笑：“我不能带你走，我不是扬州人，只是顺道路过。”

我含泪啜泣：“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哥哥，我能上树、能爬墙、能种田、能收菜。你可不可以收了我？”

他低低地笑，笑声如丝竹般悦耳。

安辰偏头看我道：“你是谁家的丫头？”

我紧张了，想到要同他说我的名字，心中莫名抽紧：“我叫齐香，香蕉的香。齐天大圣是我老祖宗。”

安辰抿了抿唇，笑道：“小香，过来。”他眼角稍弯，笑的时候眸中好似落入了星辉。窗棂处透过来一束泛金的阳光，炫目得让我睁不开眼睛。

枝丫初绽，斜阳染草。

安辰没有给我一个名分。他就是在酒楼请我吃了一顿，婉转地与我表示，他接下来要做的事情，带上我非常不方便。我宽慰他，无论他做什么，我都只会淡定地观看。

此后我跟在他后头，十里八乡寸步不离。他吃饭，我看着；他喝水，我看着；他治病，我看着；他如厕，我在茅厕外头看着。我发现他喜欢抿唇，往往有什么事惹他开心了，他就会轻轻抿一抿，然后在唇角绽开一抹笑颜，我觉得漫天花开的三月扬州也无可比拟。

江边赏柳，他信手拨了拨琴弦，与我道：“小香，我还有事要办，真要走了。”

我顿时失落了，轻声道：“可是我舍不得你。”安辰摸了摸我的头：“很多人，你都会舍不得，但不是所有人都要留在身边。”

我在身上摸了摸，没有东西可以留给他作信物。于是，我蹲下身在岸边摸了块鹅卵石，用袖口擦干净，在上头亲了一口，然后递给他：“你能不能留作纪念？”

他点了点头，接过石块转身走了。

我偷偷地跟在他后头。其实，说不跟着他，和跟着他但不告诉他，表面上看起来是一样的，但后者的效果大好。比如我可以在某个风花雪月的日子，突然出现在他面前，然后故作惊诧地同他道：“公子，我们真是有缘啊！”我还可以将他喜爱的东西摸透，然后悄无声息地送给他。我还可以在偷窥他两三年之后，抽泣着告诉他：“我其实已经注意你很久很久了。”

但是，在一个艳阳高照的日子里，安辰终于天遂人愿地入了一家青楼。我蹲在门口痴痴地等，七天七夜之后，我顿悟了两件事：第一，他先前说办事不方便带着我，原来是为了逛窑子。第二，我将他跟丢了。

我后来想了想，其实安辰真的想走很容易，最有可能是他碍于风度翩翩的气质，遁走太损形象了。

齐笑走了，安辰也走了，我从此遗世而独立。听《霸王别姬》的时候，我莫名地心酸。我早恋了，别人都在青梅竹马的时候，我已经经历过一次生离死别了。这让我沧桑。此后，每每有人在耳旁谈及自己悸动的青春，我便凑过去问一句：“你心动的时候，几岁？”

问得多了，发现我不但早恋，我还早熟。

因为好多姑娘会娇羞如芙蓉地回答我：“人家不知道情动是什么啦……”

我不甘心，后头一年多的时间里，我踏遍山川，一家一家问过去。安辰这个名字如石沉大海，无人知晓。我经常在幕天席地之时，望着满天星辰，想起他抿着嘴唇，对我道：“小香，过来。”

我还会想，安辰到底会不会记得我？如果我们真的能够在这个世界某个地方偶遇，他会是什么表情？

我在脑中幻想了无数次我们相遇之时的场景，可惜，那无数次，没一次是对的。

越往西走，便常常听得别人说，药王谷有位神医，妙手回春，死人也能把魂捞回来。我一想，安辰也是位大夫，他医术很好，业内人士没准会认识他。

于是，我跋山涉水风餐露宿披星戴月，寻到了药王谷。入谷之时，有位男子，乌发素衣，他背对着我，在同一位须发苍白的老人家下棋。谷中扬起一阵清风，将他的发尾吹起，好似一股清泉沁人心脾。

我大声道：“请问神医在不在？”

他执起一颗白子落下——“啪！”清脆的棋子落盘声。接着，转身，那一刹那，我差点泪如雨下——他，就是我找了这么久的安辰。

他望着我，面上云淡风轻，问道：“姑娘要找我？”

我一时怔住，身子像被定在原处。眼前的人，和安辰长得一模一样，可是他的眸中没有丝毫起伏。我在想，一年多不见，我已经长高了许多，或许他不记得了。

我相当兴奋，凑上前去，对他笑道：“安辰，我是齐香。一年前在扬州，我们见过的。”

他淡淡一笑，执起石桌上的茶碗，抿了一口，声如溅玉：“我叫夏景南，你认得我？”

我迷惑了，他只用帛带在脑后将头发束起，穿了一袭素白布衣，同先前锦衣玉带的安辰判若两人，而且他说他叫夏景南。

忽然，那石桌对面的老人家叫了一句“啊——”，接着，一掌自拍脑门，哀号道：“我输了。”

夏景南同那老人家道：“三公，这局棋已经下了三天三夜。你去歇一会儿吧。”接着，他抿了抿唇。那抿唇的动作和安辰简直如出一辙。

我确定了，即便换了个发型换了身衣裳换了个马甲，他是安辰真身无疑。

此后很长一段时间里，我都在想安辰是不是精神分裂了。

我想留在他身旁，却没有一个合适的契机。我怕他像一年前拒我于千里之外，末了再换个洞默默地隐居。然后我再花个一年两年去追他，这样你追我赶的，不免蹉跎了我们许多无辜惨淡的青春。我思来想去，终于琢磨出个折中的法子来。趁他现在装失忆，我可以拜他为师，我可以在这药王谷里替他洗衣做饭、捶背按摩，也可以接替他的衣钵，济世安民。

我与他说了这个意图后，他徐徐道：“我不收女弟子，姑娘请回吧。”

我态度诚恳地表示，是男是女真的不重要。我引经据典，说了许多孔武有力的事实：女有花木兰沙场点兵，男有俞伯牙为子期断琴。所有男人能做的事我都能做，但所有我能做的事，男人未必能做到，比如生孩子。

重男轻女已经是过去，退一万步说，实在是碍于礼仪，我就扮成男人。

可能是我说话的时候太急，师父怕是没有听清楚前半段，只捕捉到了最后一句。这日晚些时候，他递给了我一个男人的面皮。我心领神会地将那面皮贴在脸上，从此，以男人的嘴脸活在世上。

第二日师父见着我的时候，着实有些惊愕：“你怎么这副模样了？”